导　　论

众所周知，社会发展离不开人类的各种行为；社会发展是人类不断认识自我和超越自我，不断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的结果。这种结果作为人类思想文化的结晶，主要体现在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制度文明三个层面上，它们从人类生活的基本方面体现着人在改造自然，提高认识能力和生活能力以及认识自我方面所创造的成果，物质文明、精神文明与制度文明相辅相成，互相促进，共同推动着人类文明不断向前发展。就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而言，物质文明为精神文明提供了产生的条件，而精神文明却为物质文明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内在动力。在精神文明的发展成果中，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是其他一切方面的思想基础，体现了人对自我行为、自我价值的一种要求和目标。我们从人类思想文明的历史发展轨迹中可以看出，对人自身的研究和探索始终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一切与“人”有关的问题，都成为了人类文明发展史的主要内容和研究对象，并因此产生了一门既古老又新颖的学科——人学。不同历史时期的不同思想流派，围绕这一人类永恒主题，从不同的角度，以不同的思维方式进行了全方位的探讨，其目的都是为了使“人”——这一社会主体能够真正体现其自身价值，能够真正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虽然人学思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想的演进经历了几千年的不断发展，但还有许多理论问题没有得到解决，甚至连人学思想中最基本的一些问题如“人性是什么”“什么是人的本质”“人学的研究对象与研究范围”“人学与哲学的关系如何”，等等，学术界至今仍争讼不已，没有取得令人信服的结论。为此，重新思考人学的发展轨迹，挖掘中国传统人学文化中宝贵的思想遗产，对我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人学思想有着重要的理论意义。毫无疑问，现代人学思想是在古代人学思想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发展和完善起来的，甚至于古代的许多思想资源在当代社会仍然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和影响。在这一方面中国思想文化的优势可谓是得天独厚，几千年延绵不断的思想发展史，成为我们从事一切研究工作的基础和出发点，研究中国古代人学思想，我们也应当作如是观。

本书定名为《儒家文化的人学视野》，涵盖的范围包括从殷周至战国末期 1400 余年的人学思想的演进历史。而对这一演进历史的描述，主要定位在“儒家”的人学思想，而不是其他学派的人学思想。本书所界定的“儒家”，主要是指中国早期的儒家思想文化。作为中国人学思想发展的价值源头之一，中国早期儒家人学思想是从原始社会的宗教活动中发展演进而来的。远古时候，由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极端低下，限制了人的思维和认识视野，宗教意识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位置，“众神共舞，群鬼齐现”的现象十分普遍，此时社会思想中占突出地位的就是“神鬼”，似乎在“人”从观念中创造了“神鬼”之后，人们思想中的“自我”隐没不见了，人应该具有的自主性及由此而产生的一系列活动都受到无所不能、总管一切的“神灵”的主宰，同时还要被那些“五花八

门”的“鬼”们所支配，人处于一种“遍寻观念不见人”的状况。随着生产力的缓慢发展，人的认识水平也在不断提高，人认识外界自然的能力大大增强，于是人就通过自身有限的思维概括、逻辑推理及合理想象，对超越万物之上的“众神”进行了归纳“处理”，“鬼”也被置于一定的位置。到了殷商时期，“众神泛滥”的现象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变，尊一神的宗教观念逐渐确立，“人神对话”的局面开始形成，人开始有了“表达自己意见”的愿望，可是这个愿望却很快就被氏族首领“垄断”了，“绝地天通”的方式限制了一般民众的认识水平，限制了一般民众与“天神”沟通的渠道。人刚想认识这个“自主的自己”,却被统治阶级人为的行为扼杀了;“神鬼”成了“君王”发布命令的代名词，成为“君王”至高无上的化身，人们的思想枷锁仍然沉重，人们思想的脚步依然蹒跚。

殷商的残暴统治引发了一场革命暴动，这场革命不仅推翻了殷商的残酷统治，建立了另一个新的统治政权；而且也突破了原来固有的思想局限，一种适应新的统治体制形式的价值观念诞生了。西周政权的建立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社会转型期，同样也是中国早期儒家人学思想发展史上的重要转折点。“重文尚德”的周文王为后世留下了丰富的人文思想。周文王的儿子姬发即周武王建立了周王朝，他的弟弟姬旦也就是后世称作周公的是一位有作为有胆识的政治家、思想家。周公在继承了周文王的治国方略与文化思想的同时，又认真总结殷商统治失败的经验教训，从奴隶主阶级统治需要的角度对前朝的宗教迷信思想进行了大胆“改革”，原来人们思想中的“帝”或“上帝”的提法被“天”或“皇天”所替代，而“鬼”却配给了“天”，成为有别于人间“天庭”的组成部分，并以“君权

神授”的官方意识形态形式使统治阶级的统治更具欺骗性、合理性。值得注意的是，周公还提出了一系列诸如“敬德保民”、“明德慎罚”等重视“德政”、重视“民众”的思想观念，这种思想观念对于“神鬼一统”的“鬼神文化统治”来说是个重大突破，在此观念下产生的“民本思想”为以后人学思想的产生作了理论上的铺垫，可以说，周公是孔子之前中国人学思想发展史上最重要最有影响的代表人物。另一方面，周公在“君权神授”原则的指导下创设了一整套“礼仪制度”，即“祭拜神鬼、祖宗的礼仪形式”，后世称之为“周礼”。“周礼”是中国封建社会宗法制度的源泉，同时也是孔子人学思想中始终遵循的价值目标和行为准则，由此可见，这种政治实用性的思想建设对“民”、“人”的解放具有多么重要的意义！“民”这一概念的使用以及“德政”的实施，为下一阶段“人本思想”的出现带来了有利的契机。

任何一种思想形态的产生总要经历长期阵痛的过程才能完成，儒家人学思想的产生也不例外。春秋初期周朝统治的没落与各路诸侯的兴起，使当时的贵族统治者或称为政治家开始认真反思“天命是否能长久保证国家长治久安”、“老天是否还能长久保佑一家一姓的统治”这一类的问题。对历史的反思以及现实政治活动的磨练使他们认识到王朝的兴衰成败与“天”的影响关系不大，相反，“民众”的力量反而更直接地推动了改朝换代的历史进程。与这一社会变迁、思想发展形势相适应，“民本”、“人道”意识开始逐步萌生，开始渗透到人们的政治生活及影响到人们的思想观念。例如齐国的管仲以齐桓公雄霸六国的实际效果证明了“重人事”、“以人为本”政治观念的重要性。他的“夫霸王之所始也，以人为本，本理则国固，本乱

则国危”的思想深深影响了同时代乃至后世的许多政治家，这种对“人”的重要性的认识正是未来中国儒家人学思想的突出特点之一。又比如郑国的子产提出的“天道远，人道迩”的命题在“天人关系”系统中已经把“天道”与“人道”明确区别开来，进一步表明对“人事”力量的日益重视，这一命题的提出在中国人学思想发展史上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和突破。另外像叔兴提出的“吉凶由人”的观点也是对殷周以来流行的“天命”决定“人事”思想的反叛。总之，这些命题的提出表明了在“神人”关系系统中，二者之间的主从关系已出现了扭转，“人”反客为主而“神鬼”退居后位的“思想火苗”已经点燃，并最终燃起了一场“人学思想”的熊熊烈火。

由于春秋时期诸侯混战，致使周王朝建立起来的“礼仪制度”系统遭到了严重的破坏，“礼崩乐坏”现象随处可见。但从另一视角来看，春秋时期诸侯间“兼并战争”的残酷性与迫切性却为中国早期思想的大解放，对重新审视和估价固有之价值观提供了深厚的社会土壤和广阔的思想空间，同时也为思想家、政治家对“人才”的重视与发现带来了有利契机。在“民”的作用日益被统治者所认识后，“人”的地位和作用日渐凸显起来，“贤人”在政治生活中的巨大作用引发了对“普通民众”即马克思所说的“社会人”的关注。这时，一位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走到了社会的前台，他就是中国儒家人学思想同时也是中国文化的奠基者——孔子。他以恢复“周礼”作为自己的理想目标和价值追求，通过不断的学习探索，形成了以“仁”、“礼”为核心内容的个人修养体系和伦理性人学思想。在孔子的人学思想体系中，“神”“天”“天命”的观点已经没有多少“地盘”，他更多的是把目光投向了“人”而且是“一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般意义上的人”，他对人的思想品行、道德修养、理想人格、日常行为规范等方面作了深刻而具体的论述。“克己复礼为仁”“敬鬼神而远之”等等精辟的思想论述不仅为“个人”的发展提供了思想和行为两方面的具体标准，直至后来成为历代文人贤士毕生追求的终极目标，而且也为封建统治者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武器”。从更深一层的意义上来看，孔子的人学思想通过他广授门徒、周游列国宣传自己的“仁政”主张等方式，极大地促进了儒家人学思想的广泛传播，为这一思想的进一步繁荣发展开垦了一片沃土。他作为一代人学宗师，对中国人学思想的发展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

孔子去世后，由于没有人能够替代和弥补这位思想大师留下的权威地位，在早期儒家人学思想发展历程中带来了一次极大的“震动”。“震动”的结果便是“儒分为八”,即儒家在孔子之后分化为八个有影响的学派，其中曾参、子思两系是较为重要的两支派别。孔子的弟子们纷纷自立门户，以自己对“师门”的理解宣扬孔子的人学思想，儒家人学思想经过这一段“困苦岁月”的洗礼，通过儒门弟子的大力弘扬，果然见到了实效。这一点对一个学派的流传是至关重要的，中国早期思想领域的“诸子百家”之所以最终仅以儒、道显名于世，其余诸家则断续难继，一个重要原因便是这些学派在未来的发展演进中缺乏门派传人的宣传和弘扬。正是由于孔门弟子的传承与弘扬，为儒家人学思想的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带来了十分有利的机遇，自此以后，孔子思想沿两条发展线索展开：以强调“内圣”为主的思孟学派和强调以“外王”为主的荀况学派在战国诸侯纷争不断的恶劣环境中应运而生。

孟子是战国中期一位著名的思想家，以“好辩”著称于

世。孟子也是一位儒家人学大师，他是孔子之孙子思的弟子，被后世尊称为“亚圣”。他主要继承了孔子思想中的“仁义”观点，主张“内圣之学”，以“人性善”为其人学思想的人性论基础，对孔子人学思想作了必要的补充。“四端”说、“舍生取义”说等思想的提出，大大深化了儒家人学思想的内涵，使对自身的认识突破了总是与神或者别的什么东西相关涉的思想枷锁。他第一次提出了“人”的定义，对“人”作了哲学上的理论概括，使儒家人学思想更加臻于完善与实用。

属于同一儒门学派的荀子生活在战国末期，他适应当时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反“孟子之道”而行之。他作为另一位儒家人学思想的大师，同样对儒家人学思想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荀子以“性恶论”为自己思想的出发点，他认为要使人的发展完善起来，使人人都能成为道德君子，必须要以“礼治”的手段对人进行外在约束，靠外在的秩序制约人天性中的“性恶”的成分，通过“化性起伪”和不断的学习，使人性发生改变，最终达到“人人皆可为尧舜”的理想目标。荀子着重发展了孔子学说中“礼”的部分，主张“外王之学”，并且以实践的特点弥补了儒家人学思想中的不少缺陷，使得儒家人学思想的理论性和实践性都得到了加强，从而为战国末期对儒家思想（包括诸子百家的思想）进行系统的批判和总结奠定了牢固的基础。

动荡不安的社会现实一方面使许多思想家的著作遭到损毁，没有能够得到很好的保护，只留下了一些断章残篇，造成了后人阅读和理解上的困难；另一方面又使后人减少了许多传统的束缚，能够结合当时的社会现实发展他们自己的思想，没有束缚的超越是自由的，也是富有创造性的。约成书于战国末

期的另外三部具有重要理论意义的“经书”正是儒门后学对儒家思想学说继承、弘扬、总结的结晶。这三部“经书”是：《中庸》、《大学》、《易传》,① 这三部中国早期儒家经典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侧面阐述了儒家人学思想的核心内容，与《论语》、《孟子》、《荀子》等儒家典籍共同构筑起了中国儒家人学思想的基本内容和理论框架。《中庸》以阐述“人道”为核心原则，以“诚”为人道之第一原则，并把此原则作为思想修养的最高境界，这对人学思想的宣扬有着积极的指导意义。而《大学》则在《中庸》的基础上发展了“诚”的思想，其要点全在于以“诚”为核心的“三纲领”、“八条目”，“三纲领”即“明明德”、“新民”、“止于至善”三项治国所要达到的目标；“八条目”即“格物、致知、正心、诚意、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八条自我修养和治理国家的步骤。这种提纲挈领式的总结提高，对于儒家人学思想的深入人心有着潜移默化的重要作用，同时也为西汉中期董仲舒提出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作了思想上和理论上的准备，也为秦汉以后历代“以道治乱，以儒治国”定下了基调，其影响力已经远远超出了儒家人学思想自身的范围。《易传》则是当时的学者对儒家经典《易经》所作的本体论解释，其目的是为儒家人学思想寻求哲学本体论的依据，由天道引伸至人道，以“天道”作为人道之本体，这样人学思想便更加系统化，更加具有形而上的含义。

① 《大学》、《中庸》是《礼记》中的两篇文章,对《礼记》一书的成书年代，历来众说纷纭，迄无定论，本书取战国末期成书说。对《易传》，陈鼓应先生别有新说，归之为道家系统；本书则取传统观点，视之为成书于战国末期的反映儒家思想的重要著作之一。

中国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具有十分丰富的内涵，其中以先秦“百家争鸣”所产生的灿烂夺目的文化成果为后人所瞩目。由周礼到孔儒再到儒墨“显学”并举，加之道家、农家、兵家、法家、阴阳家、名家等各家学派“争奇斗艳”，中国人文思想在此时达到了空前繁荣的阶段。继而两汉经学及魏晋玄学都是对先秦儒、道思想的继承和改造。唐宋以前，中国思想文化的演进始终都是以儒、道两学派的思想为其主线；印度佛教文化的传入，对中国的本土文化是一次冲击和挑战，经过长期的斗争及融合，使得中国文化在南北朝时期形成了儒释道共同发展的局面。后来宋明理学、清代朴学、近代新学之形态都与中国早期儒家人学思想的发展息息相关。儒家文化经过几千年的不断发展，越来越显示出它深厚的包容性，它总是在吸收借鉴对自身发展有利的思想，总是随着社会的发展不断充实、修正和完善自己，虽然有时也经历“沉寂”、“被打击”甚至要被“清除”的艰难时刻，但它坚实而深厚的社会基础使它反而一次比一次更能适应社会的要求，更加具有生命活力。本书旨在通过对早期儒家人学思想的梳理，以证明早期的儒家人学思想是整个儒家文化发展之流的价值核心，因而对该课题的研究对我国现时代人文思想的重新建构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和借鉴意义。

另外，我们还必须充分认识到，文化教育事业对于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一个丧失了自己文化特点的民族是不可能真正持久发展的，只有物质文明的现代化也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现代化。进一步来说，人类发展的终极目的是使人得到完全的解放，进行自由的生活。所以“人”的发展问题始终是古今中外思想家探索不止的主题，所有的物质、精神

的“生产、创造”也是为了“人”的“解放”、为了人们的理想目标的实现。而目前我们在这个问题上还有许多需要改进、完善的地方。当前我国的“人学”研究正方兴未艾，尊重人、肯定人成为时代的呼声；“以人为本”从事一切社会活动成为人们的普遍共识，此时我们重新回顾反思中国早期儒家人学思想的发展历史，从中发现新的有价值的内容，对现阶段中国的“人学”思想研究，不啻为一有力的推动；同时对大力塑造适合社会发展需要的“新人”，也有一定的借鉴意义和参考价值。

第一章
殷周时期对“民”的初步认识

一、原始宗教对殷商“神人”观念的影响

社会是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发展过程，人类的认识水平也是如此。原始社会极度低下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制约了人们认识自然的能力，自然界各种各样的变化形态在原始人的观念中都是“不可思议”的，所有的自然现象在原始人眼里都是那么神秘，那么具有超自然力。尤其是“日月推移、寒暑变化、风雨雷电”等与农业生产密切相关的现象，因其时常显示出的巨大威力和某种“不可抗拒性”，从而极大地影响了人们的日常生产生活。在这种无可奈何的情况下，人们便在自己的头脑中幻想了许多相关的“神”来帮助他们来控制自然界的各种因素，诸如天神、日神、月神、风神、雨神等等，也就是说，只要与强大的自然有点关系的自然物或自然现象，都毫无例外给予一个“神”的名头，然后人们通过“供奉”牛、羊、猪等方式来“祭祀”，似乎想通过“贿赂”自己所创造的“神鬼”来控制强大的不可抗拒的自然现象。这是人类早期期望征服自然界的一种“颠倒了的”方式。图腾崇拜曾经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是人类早期行为中一种主要的崇拜方式。随着社会的发展，渐渐演化为“万物皆有神性”、“众神共舞”的宗教形式，只要在生产、生活中有哪些地方不能理解、不能战胜，人们便把这些地方“送给神来管理”，如此这般，人类世界中的“神”就丰富了起来，甚至发展到“神”比“人”多的地步，这种现象在社会发展水平较低的年代里自有其适合生长的社会环境和土壤，这是人类由愚昧向文明进步发展的必经之路。伴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高，生产关系的适应性也在不断提高，人们思想观念的发展也比以前有了明显的进步。日益复杂的社会关系使得统治阶级开始对原始多神宗教进行改组。于是在经历了夏朝的奴隶社会改造后，殷商时期便形成了更为现实的宗教神学体系。

1. 神的权威的至上性

从现有的史料记载中我们可以发现，殷商时代的神学体系已经出现了系统化的迹象，这是殷人在继承夏人“神学观”的基础上形成的一种现象，他们把夏人所尊的“天神”改称为“帝”或“上帝”，同时以“帝”为核心，神的世界有了“高低贵贱之分”，神的世界也开始有了等级观念。另外，“神权”与“君权”的结合也在“神”的观念世界中更加紧密，国君不仅是一国的最高统治者，同时也是宗教事务中的主持者，他既是国王又是“大巫师”，利用此种特权，他“垄断”了人与神交往的通道。据先秦重要历史典籍《国语》的记载，楚国的大夫观射父在讨论“神人关系”时说：“君令南正重司天以属神，

火正黎司地以属民，恢复旧常，无相侵渎，是谓绝地天通”。[①] 这里所要说的是为了使当时“民神杂糅”的状况得到改善，君王便命令一个叫做“重”的人“主管天”，专门负责与神打交道，作为君王的“代言人”传达“神的旨意”；还命令一个叫做“黎”的人主管地，专门与民众打交道，了解民众的想法，专门传达君王的命令，这样一来，神人之间就有了严格界限，就不再相互混淆了，这种方式被称之为“绝地天通”。在经过这样的创设之后，君王便可以更方便地使用“神鬼崇拜”这个工具来进行统治，以便达到在思想上控制人们的目的。“绝地天通”观念的产生，表明了当时复杂的统治格局，同时也使神人、天人之间有了进一步分离的可能。

近代出土的殷墟卜辞中有许多关于“帝”的记录，譬如：“帝令雨弗其足年”、“帝其降福”、“王作邑，帝若（诺）”等话语，概括地表现出当时人们观念中“帝”所显示的无所不能的巨大威力，从风雷雨雪的产生到人间祸福的形成；从举国上下的大事小事到生老病死的自然规律，都是“神”的意志所控制掌握的，没有“神”的同意参与，一切活动都不能进行，“神”的权力是至高无上的，这实际上反映了统治阶级唯我独尊的高度权威在当时现实生活中的体现。有对“神帝”的崇拜，就可能有为达到此目的所进行的各种仪式，许多描述当时“祭祀”的道具、方式、仪式等都被古人记录了下来，如：寮，铚，沈，祭，御，彝，佑，福等形式都具有一定的普遍性。我们从

① 《国语·楚语》。

当时最常见的祭祀方式“寮”来看此时的情况。比如卜辞中“寮”祭帝及众天神的记录：

(1) 勿寮帝于。(意为不对天帝举行寮祭的仪式)；

(2)贞：寮于帝云。（意为卜的贞卦于是对帝的臣属云神举行了寮祭)；

(3) 癸酉——入日——寮其。（意为癸酉日为迎入日神举行了寮祭)；

(4)寮于云、雨。(意为寮祭了云神和雨神)。

通过以上几条引文可以看出，这些内容都是为“神”举行的祭祀，目的在于寻求国家的幸福安康。后来，“寮”也广泛运用于地祇、人鬼等各种观念中，如“寮”之用于地祇：

(1) 寮于十山。(意为对十山之神进行寮祭)；

(2) 丙子卜，争贞；寮于河沈五牛。（意为丙子日占卜得到贞卦，于是寮祭河神，以五头牛为祭品）；

(3) 寮于土方帝。（意为对社神、四方神、上帝举行了寮祭)。

以上只是当时社会生活中关于祭祀活动的一个小小缩影。祭祀活动在殷商社会已经形成了较为正式的仪式，而且祭祀的范围也说明了殷商时期神为主、人为辅的生命活动特点。当时社会中另外一种普遍流行的祭祀方式是“福祭”，这一祭祀活动是为已经死去的人所进行的祭祀，以便赐福给死者的后世子孙，我们从殷商卜辞中可以随意撷取一些反映“福祭”内容的

例子：

（1）乙未卜，旅贞：王宾祖乙行福，亡祸（意为乙未日占卜，卜旅为贞卦，殷王宾祭先王祖乙时也同时举行了福祭，应该没有祸患）；

（2）己卯日，福三报至臧甲十示（意为己卯日，举行福祭从三报到臧甲，共十位先祖）；

（3）自祖乙福，若（意为福祭的方式从祖乙帝开始，一直比较顺利）。

当然还可列举许多其他的例子，这里就不再一一赘引了。由此可见，殷商时人们不仅注重对“天神”“帝”“鬼”的祭祀，而且非常重视“祖先神”的作用，或许是与祖先有血缘关系的原因，似乎祭祀“祖先神”更为有效，因此这一“原始传统”得以延续了下来，一直到现在都还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和文化观念中大量存在，成为中国文化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殷人之所以祭祀这些数量庞大的“神鬼”，目的有两方面：一是为了能假手于神鬼来消除外部的灾难，达到间接控制自然界的目的；二是为了能够祈求福祉降临，从而过上美好幸福的生活。在某种意义上说，这正是一个民族宗教产生得以延续的根本原动力！

殷商中期盘庚迁都到殷武丁帝时，殷人神学思想已经达到

了高度系统化的程度。人们观念中的“神鬼”即“天上神与地下鬼”形成了以“帝或天帝”为核心的“天国”，从殷商卜辞中的记载看，此时的“帝”经常发号施令，与人间的“君王”一样。“帝”国世界里自有朝廷，有文武百官供他使唤，它不但对于“神鬼世界”中的不轨行为、人世间的不道德事情进行惩罚，同时也对有利于“天国”和“人间”的良好行为给予奖赏。这种情况的出现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神鬼世界”所具有的人性化特征，是人世间社会现实在“天国”的折射和投影，事实也正是这样。原来以“自然神”面目出现的山神、水神、日月神等现在统统归“帝或上帝”来统领掌管，“帝或上帝”的权力非常之大，凡是古人能认识到的或未能认识到的自然现象，人世间的所有与人相关的事物，毫无例外地都要受到“帝”的统治。这种“与人间相似的天国系统”是古人认识水平有了提高的结果，他们觉得只有“天国”与“人间”相适应了，生活在这个世界里才有某种合理性，人才会觉得放心，这样无论是在顺境抑或逆境，都会在心灵上寻求某种安慰，从而在一定意义上弥补人自身能力的不足。同时我们也可以发现这种状况的出现也是统治阶级自身的需要，国君在利用“神鬼”来控制人们思想的同时，便似乎有了一种“本之于上帝”的充足的理由，似乎一切统治都具有合理性和必然性，这也正是后来“君权神授”思想观念之滥觞。

在武丁时期这一神学特点达到了极至。这种具有“人间性特点的神学观念”逐渐演变为具有独立意味的“祖宗神”的观念，殷人以多种多样的祭祀方式和正规繁杂的仪式来表达对祖

先的尊敬，从已有的文献资料记载及前人的研究成果可以看出，殷人已经建立起了一整套较为完备的神学政治体系，殷人最重要的神事活动就是祭祀典礼，即所谓“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神之大节也。”祭祀鬼神已成为一种制度并指导着国家所有的日常活动（各种各样的祭祀活动，目的在于沟通神与人之间的关系）。人对神的祭祀活动，表明了人类在早期发展过程中对大自然无法作出合理解释而具有的畏惧和崇拜心理，希望借助神灵的伟力来消除各种自然或人为灾害以及乞求神灵赐予福祉的愿望。但是，应该指出的是，殷人对神的敬畏与崇拜尚不具有“道德上”的意义，是“敬而不亲”，也就是说，殷人之所以敬畏和崇拜神，主要是由于神主宰着人世间的一切，能给人世间带来吉凶祸福。殷代卜辞记录的史实充分证明了殷人无论从事任何事情，如祭祀、征伐、田猎、稼穑等，无不采用占卜的形式以决疑惑。《尚书·洪范》篇作为追述殷商官方政治文化方面的原始资料，向我们展示了殷人一切都要通过占卜预决吉凶的事实：“汝则有大疑，谋及乃心，谋及卿士，谋及庶人，谋及卜筮。汝则从，龟从，筮从，卿士从，庶民从，是之谓大同。身其康强，子孙其逢吉。汝则从，龟从，筮从，卿士逆，庶民逆，吉。卿士从，龟从，筮从，汝则逆，庶民逆，吉。庶民从，龟从，筮从，汝则逆，卿士逆，吉。汝则从，龟从，筮逆，卿士逆，庶民逆，作内吉，作外凶。龟筮共逆于人，用静吉，用作凶。”从这段人们耳熟能详的引文中，我们可以看到，在国君、卿士、庶人、卜、筮五方面因素中，起至关重要作用的是卜、筮的意见，国君、卿士、庶人的意见只是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